附件3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高等教育类）**

**评选推荐工作安排**

一、总体要求

获2017年江苏省教学成果奖（高等教育类）特等奖和一等奖的项目，具备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竞争实力的，均可由成果主要完成单位向我厅择优申报推荐2018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省特等奖和一等奖项目具有同等申报推荐资格。

在申报推荐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时，成果第一完成单位不得改变，成果名称应与原获省奖项目保持大体一致，如成果主要完成单位（第一完成单位除外）、主要完成人（包括姓名和排名顺序）和成果名称有改变的，以及整合相近项目为一个项目申报的，须提交说明材料，并由原获省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签字、主要完成单位盖章。

申报成果应经过2年以上教育教学实践检验（如竞争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和一等奖，成果实践检验期应不低于4年），实践检验的起始时间，应从正式实施（包括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

学校申报项目须进行排序。在学校申报的基础上，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评审并确定推荐项目，经网上公示后向教育部正式推荐。拟推荐项目网上公示时，成果第一完成单位和成果第一完成人一律不得进行变更。

二、申报范围和材料

**（一）本科项目推荐申报2018年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申报范围

（1）《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7年江苏省教学成果奖获奖项目的通知》（苏教人﹝2017﹞15号）的特等奖项目中，高等教育类编号为1-30的成果；一等奖项目中，高等教育类编号为1-80的成果。

（2）2014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选以来，省内本科高校作为第一完成单位，获得的由国务院有关部门（教育部除外）颁发的教学成果一等及以上奖的教学成果。

2．申报材料

申报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应向我厅提交以下材料：

（1）《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申请书》、教学成果报告、教学成果应用及效果证明材料，请装订成一册（A4纸规格）并提交书面材料10份，PDF格式电子材料1份；

（2）能够反映成果质量和水平的论文、奖励、报道、研究报告等支撑或旁证材料，提交PDF格式电子材料1份；

（3）《江苏省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请提交A3纸打印装订的书面材料一式2份，EXCEL格式电子材料1份；

请于3月23日前将上述书面材料报送至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1519室，有关电子材料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jsjxcg@126.com。请勿逾期。请于3月6日前将《学校成果奖工作联系人信息表》发送至jsjxcg@126.com，书面材料无须报送。

**（二）高等职业教育项目推荐申报2018年职业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申报范围

（1）《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7年江苏省教学成果奖获奖项目的通知》（苏教人﹝2017﹞15号）的特等奖项目中，高等教育类编号为31-40的成果；一等奖项目中，高等教育类编号为81-120的成果。

（2）2014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选以来，省内高职高校作为第一完成单位，获得的由国务院有关部门（教育部除外）颁发的教学成果一等及以上奖的教学成果。

2．申报材料

申报职业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应向我厅提交以下材料：

（1）《职业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申请书》、教学成果报告、教学成果应用及效果证明材料，请装订成一册（A4纸规格）并提交书面材料10份，PDF格式电子材料1份；

（2）《江苏省职业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高职院校申报汇总表》，请提交A3纸打印装订的书面材料一式2份，EXCEL格式电子材料1份；

（3）成果鉴定或验收证明材料**（进行过成果鉴定的项目将优先推荐2018年职业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2016年1月1日后通过省（部）级及有关全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鉴定或验收的教学成果，请提交有关的鉴定书或验收证明复印件（原件暂不提交）10份，PDF格式电子材料1份。

其他项目，应由第一完成单位向我厅申请，以我厅名义组织成果鉴定；亦可向有关全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申请组织成果鉴定。鉴定专家一般不少于5人，应为国内同行业知名专家，且半数以上来自外省。请在鉴定完成后，提交《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鉴定书》复印件（原件暂不提交）10份，PDF格式电子材料1份。

请于3月23日将上述书面材料报送至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1519室，有关电子材料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jsjxcg@126.com。请勿逾期。请于3月6日前将《学校成果奖工作联系人信息表》发送至jsjxcg@126.com，书面材料无须报送。

三、推荐专家

各高校在报送申报材料的同时，请提交《推荐评审专家信息表》（本科与高职请填写对应表格），专家人数不限。专家要求如下：

（一）坚持原则，客观公正；

（二）学术造诣高，教学与评审经验丰富，本科高校应具备教授职称，高职院校应具备副教授及以上职称；

（三）不得为本次国家奖申报推荐项目的完成人；

（四）推荐的专家请尽可能覆盖更多学科专业门类。

请于3月23日提交A4纸打印装订的书面材料一份（职能部门盖章），EXCEL电子文档发送至jszhuanjia@126.com。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认真组织。教学成果奖推荐申报工作应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荐项目能够反映党的十八大以来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发展取得的新成就，代表当前深化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教学改革过程中涌现出来的新成果，在高校教学实践、改革、研究中起到引领和激励作用。各校一定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申报工作，确保推荐项目的高水平和高命中率。各高校推荐项目的获奖情况将作为本校教学工作绩效评价的重要参考，并将在品牌专业二期工程等后继建设项目中予以体现。

（二）紧扣要求、优化材料。准确把握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的具体要求，针对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特色与成效，充实成果内涵，突出重点、突出创新、突出特色。学校职能部门要对申报材料进行严格把关，确保真实科学，准确无误。

联系人：徐冰、徐庆；联系电话：025-83335559，83335159。工作QQ群：216291162（本附件涉及所有表格、申请书等请从此群下载）。